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政府總部

香港下亞厘畢道



CONSTITUTIONAL AND MAINLAND AFFAIRS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LOWER ALBERT ROAD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CMAB C1/1/1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 Tel No.: 2810 2123
圖文傳真 Fax No.: 2521 8702

傳真：2509 9055

香港中環昃臣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
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秘書
戴燕萍女士

戴女士：

人大代表及政協委員參與諮詢及 法定組織和獲頒勳銜的情況

就跟進於2009年4月20日政制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議員查詢有關香港地區全國人大代表(人大代表)及香港地區全國政協委員(政協委員)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和獲頒勳銜的情況，我們在諮詢行政長官辦公室後，現獲授權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委任諮詢及法定組織成員時，主要是根據「用人唯才」的原則，委任有相關專長和經驗的人士。現時約有 400 多個諮詢及法定組織，涵蓋不同政策範疇。當局成立每一個組織和更新成員名單時，一般會向外公布，所有組織的成員名單都是公開的。由於人選是否人大代表或政協委員並非考慮因素，因此我們並沒有特別就人大政協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的情況作出統計。

每個諮詢及法定組織的任期都不同，在同一個組織內不同成員的任期亦可能不一樣。由於成員名單不停更新，我們難以應議員的要求，提供過去五年有關人大政協獲委任加入諮詢

及法定組織的詳情。

為盡量回應議員的要求，我們翻查了現存的紀錄，供議員參考。若以 2009 年 3 月 31 日政府委任諮詢及法定組織成員的情況作為參考，在 36 名港區人大代表當中，約七成有參與諮詢及法定組織；而在 202 名港區政協委員當中，約三成有參與。

至於授勳方面，同樣地，特區政府是根據人選對香港社會的貢獻作為考慮基礎，人選是否人大政協並無關係。

自特區政府成立以來，每年的授勳名單均詳列於政府網頁（<http://www.protocol.gov.hk/chi/honours/index.html>），議員可從該網頁得到詳細資料。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

( 代行)

2009 年 6 月 22 日

副本送：行政長官辦公室(經辦人：徐曉露女士)傳真：2523 3970